

## 2023 公益信託傑森國際基金

目的：

「公益信託傑森國際基金」為鼓勵及協助國內學子提昇國際觀，及勤學向上並積極參與社團活動之精神，提供「海外學分班/線上海外學分班獎學金」之台灣申請人。

獎勵：

本獎學金將提供數名學分班之台灣申請人，每人新台幣三萬元之一次性獎學獎助。

申請資格：

1. 學士班與碩士班之在學學生；且
2. 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且無不及格科目者；且
3. 積極參與學校社團活動。
4. 提交個人暑期學分班之學習計劃書（不得少於 1,000 個中文字）及預算明細表。
5. 申請人不得同時領取同一學分班次之其他獎助學金或政府等相關機構補助。

申請辦法：

1. 請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0 日**前（以郵戳為憑），將申請所需文件，郵寄到「公益信託傑森國際基金」（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88 號 10F**）。
2. 申請所需文件包括：在學證明乙份（學生證影印本）；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乙份；積極參與學校社團活動之證明及說明（如詳細活動企畫書、完整活動結案報告、學校社團證明文件影本及社團代表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符合申請學校所要求之外語能力證明文件正本乙份。
3. 由本信託諮詢委員會進行審核作業，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公佈得獎名單並個別通知得獎人。
4. 獲獎學生需憑學分證明書或結業證書或繳費收據（任選一項）之影本申請領款。

獲獎學生權利義務：

申請人了解並同意一旦獲獎，必須遵守以下約定，如有違反本信託得撤銷獎助追回款項：

1. 獲獎學生須自行辦理宿舍申請、簽證、選課、機場接送、學分抵免、海外保險、兵役及其他相關申請等事宜。
2. 獲獎學生務須留意自身權益與安全，若有任何困擾、疑惑或需求請自行連絡相關機構請求協助，本信託僅提供獎助海外學分班所需費用，不負責任何獲獎學生在海外學分班或線上海外學分班期間所延伸的任何問題與費用。
3. 接受獎助期間應以所申請學校的授課學期或學年為單位，並依照申請之期程修讀完畢。
4. 獲獎學生返國後需同意參與本公益信託年度會議，協助提昇國內學子國際觀。

聯絡人：翁小姐 02-86913002